

2025 年沈坝镇通村公路完善工程（小 沟村大沟口至沙沟）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TZJAKCG-2026-17

采购人：汉滨区沈坝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04 月 23 日

目 录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第三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5 年沈坝镇通村公路完善工程（小沟村大沟口至沙沟）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办屈家河社区南环干道 8 号诚鹏机电城 5 号楼 5 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TZJAKCG-2026-17

项目名称：2025 年沈坝镇通村公路完善工程（小沟村大沟口至沙沟）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5 年沈坝镇通村公路完善工程（小沟村大沟口至沙沟）)：

合同包预算金额：2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99,972.88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公路工程 施工	公路工程 1 项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5 年沈坝镇通村公路完善工程（小沟村大沟口至沙沟）)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3)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4)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5)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6)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7)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10)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

(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5 年沈坝镇通村公路完善工程(小沟村大沟口至沙沟))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及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即可);或提供其开标前一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缴纳专用收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已缴纳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提供非联合体承诺函);

(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04 月 24 日至 2026 年 04 月 30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办屈家河社区南环干道 8 号诚鹏机电城 5 号楼 5 层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05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办屈家河社区南环干道 8 号诚鹏机电城 5 号楼 5 层)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05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办屈家河社区南环干道 8 号诚鹏机电城 5 号楼 5 层）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在规定发售时间内，磋商供应商携带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鲜章的彩色复印件一套在规定时间内至采购代理机构处（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办屈家河社区南环干道 8 号诚鹏机电城 5 号楼 5 层）获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可自带 U 盘拷贝电子文件（谢绝邮寄），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滨区沈坝镇人民政府

地址：沈坝镇街道

联系方式：1377223959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办屈家河社区南环干道 8 号诚鹏机电城 5 号楼 5 层

联系方式：157716575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胡工

电话：15771657577

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本次磋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1 采购人：汉滨区沈坝镇人民政府

1.2 采购代理机构：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 合格的投标人、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投标人

2.1.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

2.1.2 资质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及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即可）；或提供其开标前一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缴纳专用收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已缴纳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提供非联合体承诺函）；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备注：供应商要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有上述资质并加盖公章。单独装袋，在递交纸质磋商响应文件时一并递交，以备审核。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按废标处理。

2.1.3 投标人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合格的工程与服务

2.2.1 本次磋商采购的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2.2.2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服务。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976475085@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5.5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7.2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内容并依照格式顺序编写：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四、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五、响应方案（格式自拟）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内容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纸质版响应文件采用胶装装订成册。

9. 磋商报价

9.1 投标人所填写的报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和政府性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自行考虑风险系数。

9.2 除非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只允许有一个最终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无效。

9.3 参加投标的企业，可根据本单位的成本、管理水平、并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可能会遇到的市场风险等因素；在确保服务周期、质量的前提下，进行自由竞争报价。

9.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9.5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9.6 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货币

10.1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1、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12、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投标人应提交纸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1 份**。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人在提供纸质磋商响应文件的同时**提交电子版磋商文件（PDF 格式/U 盘）一份且与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一致**，放入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

13.2 磋商响应文件按要求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3 纸质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单独采用A4纸胶粘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不得夹页、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文件编制应符合8.1至8.3项要求。

13.4 除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5 凡因投标单位对采购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负。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递交

14.1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电子版（PDF 格式/U 盘）应与正本包在同一个封套里。**骑缝处必须粘贴密封封条**，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2 标记要求：

(1) 清楚标明“递交至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6 年 05 月 07 日 10:00:00 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标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3 纸质响应文件应当在开标当日，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将被拒绝接收。

注：所有投标人磋商响应文件如未按 14.1、14.2 项要求密封并加写标记。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均有权拒收投标人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且责任投标人自负。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将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从磋商截止时间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磋商与评审

18.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投标人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携带相关资质证件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3 磋商时由投标人自行查验其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磋商响应文件是否被开启、原始密封是否完好，查验完毕签字确认。各投标人对密封查验结果自行负责，不相互查验及提出质疑。

18.4 拆封后，采购代理机构录入投标人“磋商报价表”中的全部内容，依据规定报价不予公布。

18.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会议现场做磋商记录，磋商记录包括按本须知第 18.4 条规定在磋商时录入的全部内容。

19. 磋商小组

19.1 采购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1名采购人代表及2名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投标人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投标人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 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报价（磋商响应文件上的报价）、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磋商过程、最后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最后报价均采用集中报价形式。

20.2.1 磋商报价依据规定均不予以公布。

20.2.2 资格、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投标人资格及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 资格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1	有效的资格主体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响应文件为准）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	复印件（以响应文件为准）

		印件	
3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响应文件为准)
4	书面声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响应文件为准)
5	信用截图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响应文件为准)
6	完税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4月至今任意1个月已缴纳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响应文件为准)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4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缴纳专用收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响应文件为准)
8	财务状况报告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即可);或提供其开标前一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响应文件为准)
9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响应文件为准)

10	委派项目经理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及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响应文件为准）
11	中小企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响应文件为准）
12	非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提供非联合体承诺函）	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响应文件为准）

(2)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有效性 审查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才有效，且无遗漏
2		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3		磋商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3) 投标报价和分项报价合理、不低于成本，能保证服务、货物、工程质量和诚信履约。
4		响应文件资格证明资料	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资料，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将上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5		完整性审查	响应文件内容
		响应文件份数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6	响应性	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不能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审查	工期期限	应符合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8		磋商有效期	应符合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9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3) 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20.2.3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0.3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4) 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4 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投标人提供最终服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投标人的服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投标人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报价最高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1.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响应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投标报价”、“商务部分”、“投标方案”等方面进行评审赋分。

21.3 评分细则：

评审总分为100分，具体分值如下：

评标项目	评标内容	评标原则与标准
磋商报价 (30分)	价格评审 (30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备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所以在价格评审中不执行中小企业价格优惠扣除政策。
施工组织 设计	施工方案(满分15分)	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根据工程的具体特点,提出切合实际有针对性的施工方案和方法。方案全面合格、完整详尽、符合本项目施工情况实际计10≤得分≤15分,实施方案基本完善、合理可行但细节待完善的计5≤得分<10分,实施方案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1≤得分<5分,没有得0分。
	确保工程质量技术组织措施(满分5分)	制定、实施所需的组织机构、职责、程序以及采取的措施和资源配置满足要求,质量保证体系完全符合技术规范、操作规范、质量标准的得4分≤得分≤5分;制定、实施所需的组织机构、职责、程序以及采取的措施和资源配置基本满足,质量技术措施符合技术规范、操作规范的得2分≤得分<4分;内容齐全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1分;没有得0分。

确保安全生产技术组织措施（满分5分）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建立完善，完全符合安全施工规范的得4分 \leq 得分 \leq 5分；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建立基本完善，符合安全施工规范的得2分 \leq 得分 $<$ 4分；内容齐全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1分；没有得0分。
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满分5分）	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满足本项目要求得4分 \leq 得分 \leq 5分；组织措施安排基本完善得计2分 \leq 得分 $<$ 4分；组织措施内容不完善不符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得1分；没有得0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满分5分）	工期计划保障措施满足需求得4分 \leq 得分 \leq 5分；工期保障措施基本完善得计2分 \leq 得分 $<$ 4分；有工期保障措施内容不符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得1分；没有得0分
项目部组成人员方案（满分5分）	主要工程项目的项目部组成人员、方法合理，逐条详细说明且符合逻辑得4分 \leq 得分 \leq 5分；描述简单，未逐条说明但符合逻辑能保证项目顺利进行得2分 \leq 得分 $<$ 4分；未逐条说明且逻辑性欠缺得1分，没有得0分。
施工机械配备投入计划（满分3分）	主要机械设备配置和材料投入能满足施工需要，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材料设备配套齐全，提供机械设备配置清单。材料设备种类齐全，满足施工要求得3分；材料设备种类齐全，基本满足施工要求得2分；材料设备种类少，有内容但不满足施工要求得1分；没有得0分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满分5分）	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安排详尽、符合本工程进度得5分；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安排不够详尽但不影响本工程进度得3分；有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安排但不符合本工程实际需求得1分；没有得0分。
劳动力安排计划表（满分5分）	劳动力安排计划能够充分推进本工程得4分 \leq 得分 \leq 5分；劳动力安排计划不足得2分 \leq 得分 $<$ 4分；有劳动力安排计划但内容不符合本工程需求得1分；没有得0分。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 事故应急预案 (满分5分)	风险预测方案考虑充分得当, 防范、应急预案考虑全面得4分 \leq 得分 \leq 5分; 有方案但内容不够详尽得2分 \leq 得分 $<$ 4分; 有方案但内容不符合本工程具体情况1分; 没有得0分。
	施工服务承诺。(满分6分)	具有完善的施工服务体系, 针对本项目及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详细具体的服务措施及承诺满足要求得5分 \leq 得分 \leq 6分; 服务体系方案基本满足, 有承诺方案的得3分 \leq 得分 $<$ 5分; 有服务体系方案、承诺但内容不符合得0分 $<$ 得分 $<$ 3分; 没有得0分。
业绩(满分6分)	供应商须提供2023年4月1日至今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项得2分, 最高不超过6分。(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响应文件横向对比, 自主赋分, 缺项或漏项时该子项不得分。		
推荐成交候选人	按磋商评审程序, 推荐综合得分排序前3名作为磋商成交候选人。	
<p>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评审专家独立打分。 2) 评审专家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 该评审专家的打分无效, 不计入汇总分。 3) 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 按磋商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 磋商报价得分也相等的, 按照技术文件优劣进行排序, 如果还相同, 则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4)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 最终结果数字保留二位小数, 第三位“四舍五入”。 5) 评委会二分之一以上人员认为有串标、弄虚作假嫌疑或严重脱离市场价的磋商, 该供应商不得作为成交候选人。 6) 由于磋商文件有矛盾, 造成对供应商不利的评标结果, 由供应商自负。 		

21.4 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弄虚作假的, 磋商小组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21.5 磋商小组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 根据得分由高到低, 推荐出三名以上成交候选单位。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情况, 按下列

顺序排列：

(1) 磋商价格高的；

(2) 租赁承诺优的。

21.6 磋商小组根据原始磋商记录和磋商成交结果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

21.7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1.7.1 投标人政府采购政策

(1)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9)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声明函；(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21.7.2 价格优惠比例

投标人优惠比例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1.8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磋商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22、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至3名以上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3、确定成交单位

23.1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投标人。

六、授予合同

24、成交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4.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成交服务费

25.1 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收取标准及相应的计算办法，成交投标人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25.2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服务计取。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5%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6、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 **25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6.1 条规定执行，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27、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人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同时保证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七、质疑与投诉

28、质疑及投诉

28.1 质疑

(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3)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投标人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投标人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PDF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名称:汉滨区沈坝镇人民政府

地址:沈坝镇街道

联系方式:13772239596

名称: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办屈家河社区南环干道 8 号诚鹏机电城 5 号楼 5 层

联系方式：15771657577

27.2 投诉

(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相关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中标单位投标文件承诺响应的所有内容；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2017年最新版本）；
- (4) 通用合同条款（2017年最新版本）；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按招标文件确定、中标文件应诺要求及国家设计、施工、验收相关规范要求）；
- (6) 图纸（发包施工图）；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6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3份，承包人执3份。

发包人：_____ (公章) 承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 (一) 项目名称：2025 年沈坝镇通村公路完善工程（小沟村大沟口至沙沟）
(二) 工期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
(三) 建设地点：沈坝镇小沟村大沟口至沙沟。

(四)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199972.88 元

备注：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废标处理。

(五) 付款方式：工程款支付：本工程开工支付预付款 30% 的工程进度款，后续工程支付进度款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支付，工程竣工验收经由审计结算后施工方需缴纳审计结算金额 3% 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期限为一年，经采购方核实未出现工程质量问题，退回全部保修金。）

(六) 质量要求

1. 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要求进行建设施工；
2. 建设施工要体现实用性、景观性、高质量、高标准、功能设施齐备的环保理念。
3. 在满足基本必要的建设施工时间内，施工进度应满足采购人提出的要求。
4. 无条件协助采购人解决各种与建设施工有关的问题。

(七) 项目经理要保证常驻现场，非发包人要求中途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管理人员。

(八) 工程量清单：工程内容及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

投标报价汇总表

合同段：2025 年沈坝镇通村公路完善工程（小沟村大沟口至沙沟）

标表 1

序号	章次	科目名称	金额(元)
1	100	总 则	0.00
2	200	路 基	0.00
3	300	路 面	0.00
4		第 100 章至第 700 章合计	0.00

5	已包含在清单合计中的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6	清单合计减去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0.00
7	计日工合计	
8	暂列金额（不计日工总额）	
9	投标报价	0.00

清单 第 1 页 共 1 页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2025 年沈坝镇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小沟村大沟口至沙沟）

标表 2

清单 第 100 章 总 则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01	通则				
101-1	保险费				
-a	按合同条款规定，提供建筑工程一	总额	1		0.00

	切险				
-b	按合同条款规定, 提供第三者责任险	总额	1		0.00
102	工程管理				
102-3	安全生产费	总额	1		0.00
清单 第 100 章 合计 人民币 / 元					0.00

清单 第 1 页 共 3 页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2025 年沈坝镇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小沟村大沟口至沙沟)

标表 2

清单 第 200 章 路基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2	场地清理				
202-2	挖除旧路面				
-a	水泥混凝土路面	m3	6.48		0.00

203	挖方路基				
203-1	路基挖方				
-a	挖土方	m3	71.1		0.00
-b	挖路槽	m3	23.76		0.00
204	填方路基				
204-1	路基填筑（包括填前压实）				
-a	土方回填	m3	16.5		0.00
-b	石渣换填	m3	18		0.00
207	排水				
207-7	现浇混凝土边沟	m3	24.94		0.00
209	挡土墙				
209-3	砌体挡土墙				
-a	M7.5 浆砌片石挡墙	m3	426.66		0.00
-b	挡土墙石渣泄水层	m3	106.7		0.00
-c	挡土墙土方开挖	m3	213.3		0.00
清单 第 200 章 合计 人民币 / 元					0.00

清单 第 2 页 共 3 页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2025 年沈坝镇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小沟村大沟口至沙沟)

标表 2

清单 第 300 章 路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302	垫层				
302-1	垫层				
-a	厚 160mm 开山石渣	m2	171		0.00
312	水泥混凝土面板				
312-1	水泥混凝土面板				
-a	厚 180mm (混凝土弯拉强度 C30)	m2	171		0.00
清单 第 300 章 合计 人民币 / 元					0.00

清单 第 3 页 共 3 页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2025 年沈坝镇通村公路完善工程（小沟
村大沟口至沙沟）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HTZJAKCG-2026-17

供 应 商：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时 间：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五、响应方案（格式自拟）

一、磋商响应函

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为 (采购项目名称) 招标采购项目的磋商公告 (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总报价为 人民币金额数 （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

2. 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个日历日（中标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没收磋商保证金和拒绝磋商的条款。

6.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8.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 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详 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二、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HTZJAKCG-2026-17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工期	备注
2025 年沈坝镇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小沟村大沟口至沙沟）			
投标报价（大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三、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及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即可）；或提供其开标前一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缴纳专用收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已缴纳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提供非联合体承诺函）；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注：以上资质（资格）要求均为必备条件。其他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 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我单位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单位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磋商活动。代理人在本次磋商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自开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90日历天，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注：此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致：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投标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 1、我公司所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 2、我公司近 3 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 3、我公司近 3 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 5、我公司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明人：_____（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

附件 4: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_____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若有）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格式，若有）

说明：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文件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或目录所在页复印件)，并在《货物分项报价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1)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

(2)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抵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五、响应方案

- 1、响应方案（根据评分表进行自行编制）；
 - 2、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所要求的证明材料；
- 。

附件 1：企业的业绩情况表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委托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